

最新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通用14篇)

整改措施的执行需要全员参与，形成合力和共识。以下是一些项目策划中常见的技巧和经验分享，希望对大家的项目策划有所启发。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一

各县市区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市属各开发区安委会办公室，市直有关部门：

日前，我市已进入高温酷暑季节。为切实做好20xx年高温天气防暑降温工作，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防暑降温工作直接关系到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近年来，因夏季高温天气导致中暑甚至死亡事件时有发生，给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严重损害。各有关单位和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夏季高温中暑对劳动者身体健康的危害，切实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当前一段时间的重要工作来抓，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明确工作任务，采取有效措施，推动用人单位扎实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切实维护劳动者健康权益。

要加大对防暑降温工作的宣传力度，强化用人单位防暑降温主体责任意识。凡工作场所存在高温作业和夏季露天作业的用人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的《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安监总安健〔2012〕89号）和《山东省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办法》（省政府令第239号）的有关规定，特别要落实好以下保障措施：

一是用人单位应当对高温天气期间高温作业和露天作业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并建立或者记入劳动者健康档案。对患有心、肺、血管器质性疾病、持久性高血压、糖尿病、肺

结核、中枢神经系统疾病等身体状况不适合高温环境的劳动者，以及孕期、哺乳期、年龄较大、体质较差的劳动者，应当在高温天气期间调整其工作地点或者工作岗位；确因工作需要不能调整的，应当在高温天气期间对其加强预防中暑和其他疾病的保护措施。

二是要在高温作业场所增添必要的通风或降温设备，为劳动者提供必要的个体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所需的清凉饮料及保健用品，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

三是要根据本单位生产特点和具体条件，合理安排或调整劳动者夏季高温天气工作时间，适当增加高温作业环境下劳动者休息时间，最大限度地减少劳动者高温中暑事件的发生。日最高气温达到 40°C 以上，应当停止当日室外露天作业；日最高气温达到 37°C 以上至 40°C 以下，全天户外露天作业时间不得超过5小时，11时至16时应当暂停户外露天作业；日最高气温达到 35°C 以上至 37°C 以下，用人单位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连续作业时间，并且不得安排户外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加点。不得安排怀孕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在 35°C 以上的高温天气期间从事室外露天作业及温度在 33°C 以上的工作场所作业。

四是要组织开展高温中暑应急预案演习，根据从事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的劳动者数量及作业条件等情况，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足量的急救药品。同时，要对劳动者进行高温防护和中暑急救宣传教育，增强劳动者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计、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经济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水利、交通运输、海洋与渔业等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职业病防治、管业务必须管职业病防治、管生产经营必须管职业病防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根据各自职责，结合夏季高温特点，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对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工作进行指导，对用人单位

防暑降温工作责任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特别是露天作业场所和高温作业岗位防暑降温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用人单位是否认真贯彻落实《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和《山东省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办法》各项规定，是否建立健全防暑降温工作制度，是否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是否配备通风或降温设备以改善作业条件，是否合理安排或调整高温作息时间，是否制定高温中暑应急预案，是否足额发放企业职工防暑降温费等情况。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危害劳动者身体健康的行为，要依法进行查处；对问题严重的，要予以公开曝光。市直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各县市区防暑降温工作进行指导和落实情况抽查。工会组织依法对用人单位高温天气期间劳动保护措施实行监督。

电力、冶金、邮政、燃气等行业，根据各自行业特点，做好本行业的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工作。

xx会办公室

20xx年6月5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卫生计生委(卫生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总工会：

目前，全国各地相继进入高温酷暑季节，一些地区连续出现高温天气。据气象部门和有关专家预测，20**年暑期部分地区可能出现异常高温天气。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立即行动起来，将防暑降温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切实加强领导，对本地区防暑降温工作作出周密细致的安排部署。为切实做好高温季节防暑降温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排查，加强指导，督促落实用人单位防暑降温主体

责任

各地区要对存在高温作业的用人单位和容易导致高温中暑的高危人群进行全面排查，有针对性地指导各类用人单位做好防暑降温工作。用人单位要落实防暑降温主体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高温作业劳动保护工作。

(一)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和有关管理人员要认真学习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各项规定，明确本单位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制定防暑降温责任制，将防暑降温责任落实到车间、班组和劳动者。

(二)广泛开展防暑降温宣传教育，让每一位劳动者了解高温危害、后果及防护方法。对高温作业岗位劳动者，要进行一次专题培训，开展防暑降温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切实提高劳动者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加大防暑降温经费投入，改善作业条件，特别是要在相对固定的高温作业场所配备必要的通风或降温设备，为高温作业劳动者提供足够的、符合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所需的清凉饮料及药品。

(四)合理安排和调整作业时间。要按照《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规定，结合作业特点和具体条件，合理安排调整劳动者高温天气工作时间。日最高气温达到40℃以上的，应停止室外露天作业(因人身财产安全和公共利益需要紧急处理的除外);日最高气温达到35℃以上、40℃以下的，应按规定减少高温时段室外作业，适当增加高温作业劳动者的休息时间，严禁延长高温作业时间和违规加班加点，最大限度地减少劳动者高温中暑事件的发生。

(五)组织高温作业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对患有心肺脑血管性疾病、肺结核、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其他身体状况不适合高温作业环境的劳动者，应当及时调整作业岗位。

(六)制定高温中暑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根据从事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的劳动者数量及作业条件等情况，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足量的急救药品。

(七)依照有关规定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

二、加大对用人单位防暑降温工作的监督管理力度

各级安全监管部门要认真履行综合监管职责，督促指导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企业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加强对建筑工地、露天作业场所和高温作业岗位的夏季防暑降温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要结合本地区实际，按照“四不两直”要求，在高温酷暑季节至少开展一次防暑降温暗查暗访活动，对防暑降温措施落实不到位、问题严重的，要严肃查处并予以公开曝光。

各级卫生计生部门要切实加强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和职业病诊断机构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力度，为从事接触高温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提供职业健康检查、职业性中暑诊断及救治等医疗服务。对于确诊为职业性中暑和疑似职业性中暑的病例，医疗卫生机构要按规定上报职业病相关信息。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职工工作时间、休息时间、夏季高温津贴支付以及被诊断为职业性中暑职工工伤保险待遇落实等情况。

各级工会组织要代表劳动者就防暑降温措施与用人单位开展集体协商订立集体合同或防暑降温专项集体合同，督促用人单位落实防暑降温责任，积极组织开展“送清凉”等活动，切实维护劳动者安全健康权益。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危害职工身体健康的行为，要依法进行查处，责令用人单位认真整改，并加

强对整改情况的跟踪检查，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国家有关部门将在《职业病防治规划(20**–20**年)》督查期间，对各地区防暑降温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请各省级安全监管部門将本地区防暑降温工作总结于20**年10月底前报送至国家安全监管总局职业健康司。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年7月2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三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现将《杭州市安委办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杭安委办〔〕14号)转发给你们。为做好20做好高温作业防暑降温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各乡镇(街道)、区级有关部门要结合夏季高温特点，加强对建筑工地、露天作业场所和高温作业岗位等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岗位的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依法下达责令整改指令书。

二、区安委办将组织区安监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卫生计生局、总工会对各乡镇(街道)防暑降温工作情况进行检查。

三、各乡镇(街道)、区级有关部门于9月10日前将防暑降温工作总结和检查情况表(附件1)报区安监局职安科，联系人：董晓波，联系电话：63128966。

附件：富阳区夏季防暑降温检查情况汇总表

杭州市富阳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6月6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四

各区（县）建设交通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近日，本市受副热带高压控制，天气晴热，且午后多雷阵雨。目前又正值夏季施工高峰，为确保施工现场一线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和健康，做好建筑工地的防暑降温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各建设、施工、监理企业应高度重视高温天气对建筑施工的安全生产影响，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强化落实防暑降温责任制，认真做好各项防范工作，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工人中暑和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施工单位要认真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工作，重点做好防中暑、防触电、防食物中毒、防火灾工作；监理企业要加强安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做好防暑降温工作。

各建设、施工、监理企业要针对夏季高温特点，结合工作实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保障在高温天气下正常施工和作业人员的安全健康。

（一）合理安排作息时间。各单位要密切关注有关高温天气的气象预报，严格实行“抓两头、歇中间”的避高温措施，适

当调整夏季高温作业劳动和休息制度，减轻劳动强度，严格控制室外作业时间，避免高温时段作业，确保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认真落实建筑施工现场设施管理规定，确保施工人员宿舍、食堂、厕所、淋浴间等临时设施符合标准要求和满足防暑降温工作需要。

（三）落实相关防暑降温措施，做好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饮水、饮食卫生和防暑降温、防疫、防中毒等工作，并为施工人员提供足够的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凉茶和常用防暑药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发放高温津贴，确保现场施工作业人员的人身健康和生命安全。同时加强对夏季易发疾病的监控，现场作业人员发生法定传染病、食物中毒时，应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各单位应根据夏季施工特点，制订相应的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置预案。做好气象部门发布高温预警后的响应工作，及时发布相关预警信息，落实各项预防措施；细化完善应急预案，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确保通讯畅通，发生安全事故，要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妥善处置。

各市、区（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针对夏季施工作业人员易疲劳、易中暑、易发生事故的特点，结合下半年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对施工现场防暑降温措施进行督促检查。

上海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

20xx年x月x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五

各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安监机构，各建设、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

目前，我市已进入盛夏高温季节，又正值施工高峰期和事故多发期，安全形势十分严峻。为切实做好夏季高温天气安全生产工作，保障建筑施工现场一线作业人员生命安全和健康，按照省、市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现就做好全市夏季高温天气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各县、区建设主管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夏季高温天气期间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和防暑降温工作，充分认识高温酷暑给建筑安全生产带来的不利影响，认真研究，周密部署，落实责任，积极做好防范应对工作。要以对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生命和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认真研究分析并查找安全生产管理的薄弱环节，及时了解天气动态，有针对性地制定措施，强化落实工程建设参建各方主体安全生产责任制，狠抓各项措施的执行和落实，认真做好各项防范工作，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的工人中暑和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做到早部署、早安排、勤检查，确保夏季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二、突出重点，开展夏季高温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各县、区建筑主管部门，各建设、施工和监理等参建单位要针对夏季施工作业人员易疲劳、中暑，易发生神志不清，甚至瞬间昏厥等导致事故多发等特点，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和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认真开展夏季高温安全生产检查，做到防患于未然。

建设单位应大力支持和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夏季安全生产工作。施工单位要按照住建部《关于印发〈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及

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11号)要求,认真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突出重点部位,抓住施工现场各个关键部位和关键环节,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及隐患整改工作,重点做好防中暑、防触电、防雷击、防食物中毒、防火灾等工作。监理单位要加强安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应及时责令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应按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三、落实措施,确保作业人员安全健康

各有关参建单位和项目部在高温期间要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保障在高温天气下正常施工和作业人员的安全健康。

一是要注意科学合理安排工期,严格实行“抓两头、歇中间”的避高温措施,适当调整夏季高温作业劳动和休息制度,减轻劳动强度,严格控制室外作业时间,避免高温时段作业,不得盲目抢工期、赶进度,确保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原则上,当气温超过37℃,严禁11:00至16:00进行室外作业。在高温且高湿度情况下,更要严控作业时间,防止在高温高湿环境下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对确需在高温时段室外连续作业的工程,施工单位必须配备相应的防暑降温设施、设备,同时应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向劳动者发放高温补贴。

二是要认真落实建筑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确保施工人员宿舍、食堂、厕所、淋浴间等临时设施符合标准要求 and 满足防暑降温及卫生工作需要。各在建工地宿舍和食堂必须安装风扇,有条件的工地,应在宿舍安装空调。

三是要制定落实相关防暑降温措施。按照《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切实做好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饮水、饮食卫生和防暑降温、防疫、防中毒等工作,并为施工人员提供足够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凉茶和常用防暑药品,同

时要加强对夏季易发疾病的监控，一旦发现现场作业人员发生法定传染病、食物中毒等突发情况时，应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四、加强培训，增强作业人员防暑降温意识

各有关参建单位应做好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设高温天气防暑降温专题学习班，使施工作业人员了解防范高温中暑的基本常识，如：什么是中暑，中暑有什么危害，中暑后有什么症状，发现中暑后如何救治等。要通过学习掌握有关事故预防和救援知识，增强高温天气预防中暑的安全意识和急救能力，并在实际中认真贯彻执行。特别是一线作业人员，要熟悉本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在施工中服从指挥，杜绝盲目蛮干，做到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伤害。

五、健全预案，及时妥善处理突发事件

各县、区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与气象等部门联系，及时掌握天气变化情况，要建立健全预警制度，根据夏季施工特点，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完善应急处置预案。

一是要做好气象部门发布高温预警后的响应工作，及时向各企业和在建施工项目部发布相关预警信息，落实各项预防措施。

二是要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要细化措施，落实责任，做到人员到位、责任到位、工作到位，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按照预案及时处置，对发生中暑人员，要及时就近送医救治。

三是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有关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要坚守岗位，及时通报情况，确保信息畅通。

南昌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6月27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六

各区总工会、安监局，各产业工会：

为切实维护广大职工安全健康合法权益，有效预防和控制职工高温中暑及各类事故发生，根据福建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闽工办[]44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20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安健函〔2017〕98号）精神，现就做好2017年全市职工防暑降温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职工防暑降温工作

今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是厦门会晤举办之年。各级工会组织和安全监管部门要从安全发展、维护稳定的高度，充分认识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当前一段时间的重要工作来抓，进一步加强领导、明确职责、精心部署，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职工防暑降温工作做好、做实、做细，充分保障职工的安全与健康。

二、强化用人单位落实防暑降温主体责任

各级工会、安监部门要加大对防暑降温工作的宣传力度，强化用人单位防暑降温主体责任意识。用人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印发的《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安监总安健〔2012〕89号）有关规定，特别要落实好以下保障措施：

（一）要组织高温天气作业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对患有心、肺、脑血管性疾病、肺结核、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其他身体状况不适合高温作业环境的劳动者，应当及时调整作业岗位。

(二)要积极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在高温作业场所增添必要的通风或降温设备，设立高温作业职工工间休息室，保证工作场所符合国家职业安全卫生标准的要求。要为劳动者提供必要的个体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所需的清凉饮料、保健用品和必需药品。

(三)要合理安排或调整劳动者夏季高温天气工作时间，适当增加高温作业环境下劳动者休息时间，最大限度地减少劳动者高温中暑事件的发生。不得安排怀孕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在35℃以上的高温天气从事露天作业及温度在33℃以上的工作场所作业。

(四)要制定高温中暑应急预案并组织演习，根据从事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的劳动者数量及作业条件等情况，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足量的急救药品。同时，要对劳动者进行高温防护和中暑急救宣传教育，增强劳动者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突出重点，强化监督检查

各级安全监管部门要结合夏季高温特点，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加强对用人单位防暑降温工作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同时，要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对建筑工地、露天作业场所和高温作业岗位的夏季防暑降温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用人单位是否认真贯彻落实《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规定，是否建立健全防暑降温工作制度，是否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是否配备通风或降温设备以改善作业条件，是否合理安排或调整高温作息时间，是否制定高温中暑应急预案等情况。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危害劳动者身体健康的行为，要依法进行查处；对问题严重的，要予以公开曝光。

各级工会组织要根据《厦门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市工会基础大排查自查工作的通知》（厦工办[2017]17号）要求，

结合“安康杯”竞赛活动的开展，积极发动职工立足岗位，进行企业劳动保护措施落实情况、防暑降温主体责任落实情况、高温津贴支付情况等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大排查，整治身边安全隐患，推动解决生产作业和生活环境中存在的高温危害等突出问题，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广大职工平安度夏。

四、大力推动用人单位严格落实高温津贴政策

各级工会、安监部门要通过监督检查、舆论宣传等多种措施，督促企业落实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七部门《关于调整夏季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闽人社文〔〕239号）文件精神，对于安排劳动者在高温天气下露天工作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不含33℃），用人单位必须向从事高温作业的劳动者按月或按天支付高温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200元或每人每天9.2元，发放时间是每年5月至9月份。

五、深入开展“夏送清凉”职工慰问活动

“夏送清凉”职工慰问活动是工会的传统工作和品牌活动。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安排，要根据天气变化情况，集中一段时间、安排适当经费，由领导带队，深入有典型示范意义的重点建筑工地、露天作业场所和高温作业岗位，开展“夏送清凉”职工防暑降温慰问活动。要结合“夏送清凉”慰问开展调查研究、督促检查和宣传咨询活动，不仅要为高温一线职工送清凉，还要为他们送法律、送政策、送关爱、送健康。要加强“夏送清凉”活动的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不断扩大“夏送清凉”职工慰问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要进一步加大“户外作业职工爱心饮水点”的建设力度。“户外作业职工爱心饮水点”建设是工会精准服务户外作业职工的一项重要举措，各级工会要继续广泛宣传发动，

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到“爱心饮水点”建设活动中来，增设一些新的站点，使“爱心饮水点”逐渐覆盖到每个工业园区、每个社区和每条街道，真正打通服务高温下劳动者的最后一“公里”。要对原有“爱心饮水点”进行清理整顿，撤销个别不能发挥作用的站点，对服务到位、群众反映好的站点进行适当奖励。对清理整顿后的站点要重新进行登记，明确站点所在的店名、地址、负责人、联系电话。

六、及时报送防暑降温信息和工作总结

各级工会、安监部门在调研、检查、指导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应当及时向同级政府职能部门和上级部门报告，积极推动问题的解决。同时要加强信息上报工作，将防暑降温工作总结分别报送相关部门。请各区总工会、各产业工会将《2017年厦门市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检查表》(附件1)复印件随查随报，《2017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统计表》(附件2)和2017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总结于9月1日前报送市总工会经济部。

附件：1. 2017年厦门市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检查表

2. 2017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统计表

厦门市总工会厦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年5月27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七

防暑降温工作季节性强，各级安全监管部门要提前谋划，在高温天气来临前对本地区防暑降温工作作出周密安排，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抓好组织实施。要加大对防暑降温工作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微信等各种宣传手段，普及防暑降温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广大劳动者和社会公众的自我保护意识。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八

xx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区办事处，市属各单位：

受副热带高压控制，近期我市连续出现高温天气，从7月2日至今我市紫马岭人工观测站连续三天最高气温维持在35摄氏度左右，部分镇区更达到36-37摄氏度，给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带来很大影响。预计本周我市天气将持续晴好炎热，为切实做好防暑降温工作，确保正常的生产、生活和社会秩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各镇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切实加强对高温暑期安全生产及群众防暑降温工作的领导，采取有效措施，抓好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和正常生产生活保障工作。针对高温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各镇区、各部门领导干部要带头深入企业，深入一线，加强指导，及时协调解决生产单位和人民群众生活中遇到的各种实际问题，确保全市生产和人民群众生活的稳定。

二、狠抓防暑降温措施落实

各镇区、各部门要根据自身实际，对当前的防暑降温工作作出有效部署和安排。劳动保障、安全生产管理、医疗卫生等部门及工会组织要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近期工作的重点，切实加强劳动保障和生产调度，做好医疗保障服务，保护职工身体健康。教育部门要做好学生的防暑降温和暑期安全工作，尤其要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学生因戏水、游泳造成的安全事故发生。有关部门要努力做好交警、建筑工人、环卫工人等室外工作群体的防暑降温工作。新闻媒体要采取各种有效的宣传方式，普及防暑知识，帮助城乡群众科学做好防暑工作。物价、工商部门要监测好高温暑期人民生活必需品和重要商品的市场供应、价格动态，掌握市场信息，防止发生市场异

常波动，保证市场供应平稳有序。卫生防疫部门要加强对食品卫生的检查，严防群众中毒事件发生。交通运输部门要增加降温设备，做好旅客停留及旅途中的防暑降温工作，为司乘人员和旅客营造良好的工作和乘候车环境。民政部门要做好五保户、低保家庭、低收入家庭、孤老烈属、孤老复员军人的防暑降温工作。

三、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各镇区和有关部门要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单位和重点部位的监督检查，狠抓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的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正确引导生产单位针对夏季安全生产的特点，切实组织好工业生产，做好电力、运输、市场、安全、生产资料等方面的综合协调和统筹调度。引导生产单位和驻军警部队合理安排生产班次、劳动时间和训练时间，严格控制加班加点，禁止延长高温作业工种的工时，确保职工的安全和健康。要加强对燃气、供电、化工等企业和车站、客运车辆、商场、学校等公共聚集场所以及油库、危险品仓库等易燃易爆场所的安全监管，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安全事故。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防止因高温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

四、加强农业生产的防高温工作

各镇区和有关部门要积极指导农户做好夏种作物的种植和管护，尽量防止高温天气造成农业生产减产减收。切实做好对动物养殖行业的防暑降温工作。持续高温会对畜、禽、水产等动物养殖行业造成损害，各相关部门要采取积极措施，做好防范工作，农业科技部门要加强技术指导，做到科学养殖、科学防暑。

五、积极做好防台风的准备工作

目前我市已进入热带气旋多发季节，各镇区要严密关注天气

变化，注意做好防风工作。气象部门要做好气象预测预报工作。

XXX

日期：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九

集团公司各单位、总部各部室：

高温季节来临，为切实做好今年的劳动防护、防暑降温工作，有效预防中暑及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职工安全度夏，各单位要落实防暑降温主体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高温季节的劳动防护工作力度，关心职工职业健康安全状况，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领导，加大宣传，高度重视高温期间劳动防护和防暑降温工作

高温季节是事故易发和高发期，各单位要加强领导，加强组织，坚持以人为本，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思想，把防暑降温 and 高温期间劳动防护工作作为近期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要深入车间(工区)、班组，切实加大防暑降温政策法规的宣传力度，增强责任意识。结合高温期间生产特点和实际情况，切实把防暑降温工作落实到每个车间(工区)、班组、高温岗位和每个职工，保障广大职工的安全与健康。

二、落实责任，加强保障，依法依规落实防暑降温 and 劳动防护各项措施

各单位强化防暑降温责任意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职业健康安全的法律、法规，落实各项防暑降温工作措施。凡有高温

作业和露天作业的单位，要合理调整工作时间，避免高温时段现场作业，严格执行《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各项规定。加大防暑降温经费投入，改善作业条件，特别在相对固定的高温作业场所配备必要的通风或降温设备，为高温作业劳动者提供足够的、符合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所需的清凉饮料及药品，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最大限度的减少因高温中暑造成的职业伤害。

三、加强监督，履行职责，依法开展对劳动防护和防暑降温工作检查

各单位要结合高温期间安全生产和劳动防护工作的特点，加强对职业健康安全和防暑降温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要突出工作重点，加强对高温作业、高空作业、露天施工、危险化学品储运等危险性因素较大的企业和场所进行检查。

四、以人为本，关心职工，认真做好防暑降温工作总结

各单位要将防暑降温工作作为第三季度的一项重点工作来抓，各级安全管理部门要及时总结将本单位防暑降温好的做法，并将工作总结于8月30日前报送安全运行管控中心。

XXX

日期：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十

各区县局(产业)工会：

夏季高温即将来临。近年来，本市夏季天气呈现持续高温时间长、绝对气温高的特点，给防暑降温工作带来严峻挑战。为进一步做好高温季节防暑降温工作，有效预防和控制高温

中暑及高温作业引发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切实保障广大职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明确职责，落实措施，切实把防暑降温工作做好、做细、做实。针对高温天气带来的不利因素，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

思想

，认真制定防暑降温工作

方案

和应急预案，做到及时研究、重点防控，明确工作任务和要求，狠抓落实，防止中暑和其他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职工生命安全和健康。

各级工会要根据国家和本市防暑降温相关规定，督促和协助企业认真落实夏季安全生产和防暑降温措施，增添必要的降温设备，改善露天和高温工作场所的通风、隔热、降温条件，努力改善工作环境，合理安排职工作息时间（露天作业要避免烈日高温时段），倡导“做两头、歇中间”，防止职工中暑事故发生。要督促行政严格遵守国家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高温季节来临前要做好高温作业职工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发现患有高温禁忌症的职工，应及时调整工作岗位，生产作业现场要有合格、足量的清凉饮料供应。同时要督促行政按照规定及时足额发放高温津贴，加强职工食堂管理，防止食物中毒和肠胃道传染病的发生，切实保障职工尤其是一线职工的安全健康，确保职工平安度夏。

各级工会要积极开展高温慰问活动，工会

领导

干部要深入基层，慰问高温作业一线职工，倾听职工呼声，了解职工疾苦，关心职工诉求，如发现违反国家规定，损害职工生命安全和健康的行为，要及时向企业行政提出，督促其及时采取措施，认真予以解决。

各级工会要结合夏季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工作的特点，深入基层积极开展劳动保护监督检查，重点检查高温作业、高空作业、露天施工、危险品储运等危害因素较大的作业场所，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因素，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职工安全和健康。各基层单位要结合“安康杯”竞赛和“安全生产1000班组”创建活动，积极发动职工立足岗位，开展劳动保护行动，查找治理身边隐患，使隐患排查整治活动落实到每一个班组、每一个工作岗位、每一个易发生事故的环节，发现问题及时报告，不留死角和盲点。对排查出来的隐患和问题，要及时分类研究，落实整改，快速处理，定责任、定措施、定期限，整改落实到位，消除隐患，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

各级工会要根据市总工会等四部门《关于推行职业病防治专项集体合同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对存在职业病危害(尤其是涉及到高温作业)的企业，在高温来临之前要与行政做好集体协商工作，积极推行《职业病防治专项集体合同》，从源头上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市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阵地和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防暑降温和安全卫生知识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引导职工牢固树立“以遵章守纪为荣、以违章违纪为耻”的理念，协助行政认真做好职工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教育职工从“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我能安全”、“我为安全”转变，切实帮助广大职工牢固树立安全生产意识，熟悉企业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掌握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提高防范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特别要加强对农民工的安全教育培训和管理，增强农民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坚决防止

因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造成生产安全事故。要因地制宜改善农民工的生产生活条件，切实维护好农民工的健康权益。

和防暑降温统计表汇总后报市总工会经济工作部。

XXX

20xx

年7月10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十一

各直属工会：

六月起，本市将进入高温酷暑季节，加强夏季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将刻不容缓，为进一步做好今年夏季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有效预防和控制高温中暑和其他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广大职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发挥纽带作用，履行协同参与职责。各级工会组织要充分认识维护职工生命安全和健康是法律赋予工会的重要职责，也是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第一要务，因此要高度重视夏季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将此项工作列为当前工会的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工会的‘纽带作用，督促企业行政、单位主管落实主体责任，积极配合企业行政和相关部门，共同做好防暑降温和夏季劳动保护工作。

（二）发挥网络作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高温季节期间，各级工会要充分发挥职代会和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三级网络的作用，认真履行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职责。要针对夏

季劳动保护工作的特点，结合本单位安全生产实际，通过组成联合检查组等方式，重点加强高温作业、露天施工、高空作业、危险品储运等危害因素较大的作业场所，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因素，督促企业行政和相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职工安全和健康。

（三）发挥平台作用，履行宣传教育职责。各级工会要加大对职工防暑降温和夏季劳动保护宣传教育力度，充分利用宣传教育阵地和载体，尤其要运用微信等新媒体，积极开展贴近生活、贴近实际、寓教于乐等职工喜闻乐见的防暑降温和安全卫生知识宣传教育活动，积极营造“人人讲安全、事事重安全、处处保安全”的良好氛围。要指导职工掌握防范高温中暑的基本知识和方法，尤其要提升高温作业职工（含农民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并渗透到职工生产生活的各个环节。要教育引导职工（重点是农民工）严格按照企业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牢固树立“以遵章守纪为荣、以违章违纪为耻”的理念，自觉做到遵章守纪，抵制违章指挥，杜绝违章作业，使安全生产逐渐成为职工的自觉行为。

（一）组织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活动。各级工会要组织基层单位，结合“安康杯”竞赛和“安全生产1000班组”创建活动，广泛组织职工立足岗位查隐患，不留死角和盲点，高温酷暑季节至少要开展一次防暑降温暗查暗访活动。对排查出来的隐患和问题，要进行分类研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事故发生。对一些隐患严重又整改不力的企业，工会应及时向上级工会和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反映，必要时应提请政府相关部门依法处置，也可借助于媒体和网络对其曝光谴责。

（二）组织开展职工急救专题培训活动。各级工会组织要充分依托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和社会组织，利用职工午休等时间，组织开展一次防暑急救专题培训，以及防暑降温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让每一位职工了解高温危害、后果和防护方法，切实掌握自救和互救的能力。

（三）组织开展高温慰问送清凉工作。高温期间，各级工会组织要主动筹划和组织开展高温慰问送清凉工作，协调企业主要领导主动关心职工，尤其是一线职工和农民工以及中小非公企业职工的工作和生活，亲自带队深入基层、深入一线，慰问奋战在高温作业、高温场地、高温岗位的职工，认真倾听职工呼声，了解职工诉求，及时解决职工生产生活中的困难，使广大职工（特别是农民工）能真切感受到工会组织的关爱和温暖，确保广大职工平安度夏。

（四）组织开展职工职业健康体检工作。在高温来临之前，各级工会组织要按规定配合企业行政认真组织开展高温作业职工职业健康体检工作，及时了解掌握高温岗位职工健康状况，建立职工健康档案，对患有心、肺、脑血管性疾病、肺结核、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其他高温禁忌症不适合高温作业环境的职工，应及时调整工作岗位，防止事故发生。

（一）工作部署到位。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夏季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依据国家和本市防暑降温相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在高温来临之前，积极协助行政制定工作方案，尤其是要制定防暑降温的应急预案，认真部署，做到任务明确，责任落实，措施到位，做好防暑降温前期各项准备工作。

（二）经费投入到位。各级工会要在确保防暑降温经费落实到位的基础上，加大投入，改善作业条件，特别是要在露天和高温工作场所配置通风、隔热和降温等设备。生产作业场所如有条件的要设立高温作业职工的工间休息室，作业现场必须提供足够的、符合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所需的清凉饮料和药品。各级工会要督促行政按照规定按时发放防暑降温劳防用品和足额发放高温津贴，不得以发放钱物替代防暑降温饮料和必需药品，防暑降温饮料和必需药品不得充抵高温津贴。

（三）管理措施到位。各级工会要切实督促企业行政和单位

主管合理安排职工作息时间（露天作业要避开烈日高温时段），推行“做二头、歇中间”，严格控制加班加点，减少和避免超时劳动，严防职工中暑事故发生。各级工会要加强对职工食堂规范化建设和管理，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加强对食品采购的管理，确保食品质量安全可控，防止食物中毒、肠道传染等疾病的发生。

（四）情况报送到位。各级工会要及时总结防暑降温和夏季劳动保护先进经验，破解工作难题，及时通报不到位事例，举一反三，确保工作落实到位。请各直属工会于9月16日前将本地区、本系统防暑降温工作总结和防暑降温统计表汇总后报区总工会权益保障部。

通知人：

日期：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十二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总工会，各大型企事业工会，省直各产业(厅局)工会，省直机关工会：

目前，全省大部分地区陆续进入盛夏时节，为做好职工防暑降温工作，预防高温中暑和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广大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提早安排部署，推动降暑降温工作落实到企业，落实到班组，落实到职工。要在各级

党

委的.

领导

下，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联动，在工作部署、信息通报、专项整治和检查巡查等方面形成合力，统筹推进本地区、本单位防暑降温工作。) 89号)的有关规定，落实各项防暑降温措施。充分发挥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组织

网

络作用，深入高温作业、露天施工、高空作业、危险品储运等重点场所，开展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隐患并督促整改。基层和企业工会要结合夏季安全生产和防暑降温工作特点，督促用人单位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适当减少高温时段作业和减轻劳动强度；积极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采用良好的隔热、通风、降温措施，保证工作场所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要求；按规定发放高温津贴，

提供

必要的个体防护用品、防暑降温清凉饮料及必需药品。健康咨询、防暑降温知识培训等服务。依托工会职工服务中心、站点和社会力量，积极推动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建设，为建筑、环卫等户外作业者

提供

避暑休息场所，使服务职工活动贴近职工实际需要。

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各种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大力宣传防暑降温法律法规和政策，普及高温防护、中暑急救等职业卫生知识，帮助广大职工提升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宣传活动要采用职工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不断扩大影响力，提升活动实效。

请于8月30日前将

2017

年夏季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情况报送省总经济技术劳动保护部(邮箱xxxxxxx@)□

xxx

20xx

年7月10日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十三

“工会就是咱们干部职工的贴心娘家人，对我们的关爱可谓呵护备至”。日前，龙潭镇干部职工在领到防暑降温的药品后，对镇工会的贴心关爱赞不绝口。

连日来，面对节节攀升的持续高温，龙潭镇工会把干部职工健康和放在首位，积极行动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利用简报、宣传栏等宣传形式对干部职工进行防暑降温知识教育，提高防暑降温意识。7月9日，该镇工会还采购了一批风油精、十滴水、板蓝根等防暑药品，发放到每个镇干部手中。同时该镇还积极组织后勤人员对各办公室的电风扇等降温设备进行了检修，全方位给干部职工和办事群众创造舒适的工作环境。

该镇工会关心关爱干部职工的举动极大的'鼓舞了士气，激发了工作热情，干部职工纷纷表示，要继续发扬战高温、抗酷暑的奋斗精神，坚守工作岗位，各司其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防暑降温工作实施方案篇十四

各分公司、项目部：

为了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切实做好夏季高温施工的防暑降温 and 防火工作，确保施工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及企业财产的安全，有效预防高温中暑、火灾等事故的发生，集团公司特制定以下措施，要求各分公司、项目部严格遵照执行：

- 1、各分公司、项目部应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制定防暑降温及消防应急预案，精心安排作息时间，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工人中暑和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 2、据天气预报报道，近段时间将持续高温，气温达到37-40度，要求各项目在气温较高的时段(11时至15时)停止露天曝晒作业和高处作业，严格控制加班加点时间，防止工人疲倦乏力、劳累过度导致伤亡事故发生。
- 3、严格落实工人防暑降温物品和药品，防止工人脱水、中暑；医务室配备人丹、十滴水等防暑必要的药品及医疗箱，定时足量发放相关药品给各班组。
- 4、切实做好施工现场作业区、办公区、生活区的卫生防疫工作，定期进行杀虫消毒，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律法规，加强对饮用水、食品的卫生管理，避免因食物变质引发中毒事件。
- 5、加强防暑降温知识的宣传，开展防暑降温措施教育，结合除害灭病讲卫生，应对高温作业施工人员加强防暑和中暑急救的宣传教育。
- 6、对配电箱、仓库、木工房等易燃场所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同时按规定配备有效的. 灭火器材，并加强施工现场易燃易爆物品的管理，施工现场的易燃材料要隔离存放，乙炔瓶、氧气瓶、油漆等危险物质应设置在专门的危险

品仓库内，并悬挂警示标志。

7、项目安全管理人员应加强防暑降温防火的安全巡查，特别是对露天作业、高处作业场所的监督，督促各班组将各项防暑降温、防火措施落实到位。

8、公司安设部将不定期对各项目防暑降温防火工作进行检查。

特此通知

通知人：

日期：